2021浙江辖区防非宣传月案例篇之基金推介

时间：2021-05-18 来源：浙江证监局

**基金推介**

**案例：**

2021年1月，某证券营业部从业人员李某违规向客户推销风险等级不匹配的产品。李某明知营业部客户张某为保守型客户，但为了冲业绩，极力向张某推销风险等级较高的A产品，并为张某出点子，造成张某风险测评符合高风险等级的假象。而后，A产品净值大跌。张某投诉举报。李某被当地证监局依法采取监管措施。

**启示：**

推介基金产品需严格遵守《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》。营销人员需向投资者全面、真实、客观陈述产品相关信息，并充分揭示风险，进行科学有效的评估，将适当的产品或者服务销售或者提供给适合的投资者。对于基金推介 过程中的违法违规行为，监管部门将依法查处。